**臺東縣114學年度延平鄉立幼兒園招生簡章**

 依據臺東縣政府114年2月27日府教特字第1140045423號函辦理

**壹、依據**

 一、幼兒教育及照顧法。

 二、臺東縣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辦理優先招收需要協助幼兒辦法。

**貳、登記入園資格：**

 一、招生年齡：

 （一）3歲以上至入國民小學前之幼兒(民國108年9月2日至民國111年9月1日出生)各園

 均得招收。

 （二）2歲以上未滿3歲之幼兒(民國111年9月2日至民國112年9月1日出生)，各園須經

 本府核定始得招收。

 二、凡幼兒進行線上登記時，務必上傳幼兒之健保卡，以利驗證幼兒身分，如填報資料

 不合，即無法參加抽籤。

 三、優先入園資格：符合一般入園資格，且具備下列資格之一者，列為優先入園對象：

 (一)第一優先：(其類別如下，無順序之分)

|  |  |  |
| --- | --- | --- |
| 第一優先 | 登記資格 | 報名登記須知及佐證資料 |
| 身心障礙 | 凡領有相關證明文件且符合資格者，並經臺東縣政府(以下簡稱縣府)所設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確認鑑定安置，由縣府直接匯入資格，監護人免再提報資料佐證。 |
| 低收入戶子女 | 依社會救助法第四條第一項規定，經審核認定，並領有證明文件者。 |
| 中低收入戶子女 | 依社會救助法第四條之一第一項規定，經審核認定，並領有證明文件者。 |
| 原住民 | 依原住民身分法第二條規定，經認定具有山地原住民或平地原住民之身分者。 |
|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 | 依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條例第四條第一項規定，經戶籍所在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審核認定，並領有證明文件者。 |
| 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子女 | 父或母一方符合法定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資格領有身心障礙證明者。 |

 (二)第二優先：(優先入園順序如下)

|  |  |  |
| --- | --- | --- |
| 順序 | 登記資格 | 報名登記須知及佐證資料 |
| 1 | 經社政單位轉介輔導之危機家庭或機構安置之幼兒 | 社政單位轉介公文等證明文件。 |
| 2 | 園所之現職教職員工之一親等直系血親幼兒。 | 現職教職員工係以登記入園日仍在職者為準，含當學年度因原服務機關教職員工超額而介聘至他機關者。 |
| 3 | 現已有就讀幼兒園階段幼生之監護人所扶養子女。 | 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家有兄姊於114學年度仍就讀該幼兒園 (其兄姐身分認定僅限幼兒登記之幼兒園原園直升幼兒，不包括113學年度大班畢業生)。 |
| 4 | 父或母一方為大陸或外國籍之幼兒 | 依護照、居留證登載為準，已入我國籍者，得憑原國籍相關文件證明之。 |
| 5 | 雙胞胎或多胞胎幼兒 | 戶口名簿。 |

 (三)一般生入園資格:年滿二足歲以上至入國民小學前之幼兒。

**參、線上招生辦理階段規定及期程**

 一、招生簡章公告網站：

 (一)直接至臺東縣幼兒園招生平臺(以下簡稱招生平臺)（網址：

 <https://enrol.boe.ttct.edu.tw/kidreg/>），可用手機版或電腦版進入網頁。

 (二)於臺東縣政府教育處網站(網址: <https://www.boe.ttct.edu.tw/>)，登入後再進

 入招生平臺。

 二、招生登記入園作業：依指定時間公告缺額、辦理登記、抽籤及報到。

 (一)名額公告方式：各階段招生缺額將公告於臺東縣政府教育處-幼兒園招生平臺-

 （網址：https://enrol.boe.ttct.edu.tw/kidreg/)

|  |  |
| --- | --- |
| 公告時間 | 公告內容 |
| 114年3月7日(星期五)上午10時 | 第1輪對外招生總缺額一覽表 |
| 114年4月14日(星期一)上午10時 | 第1輪報到辦理後缺額一覽表 |
| 114年5月1日(星期四)上午10時 | 第2輪報到辦理後缺額一覽表 |

 (二) 採二輪方式線上登記：

 1、第一輪登記時間：114年3月14日(五)上午9時起至3月21日(五)下午4時止。

 2、第二輪登記時間：114年4月16日(三)上午9時起至4月22日(二)下午4時止。

 (三)登記方式：

 1、各幼兒園一律採線上登記報名，招生平臺登記報名操作手冊可自網站下載之；

 另因使用電子產品不熟悉或當地訊號不佳，產生報名困難之家長或監護人，請

 將資料備齊並至鄰近幼兒園，尋求相關行政人員協助報名登記。

 2、每位幼生不限登記1園，至多可登記10個志願排序。

 3、家長或監護人完成線上登記後，將進行資格審查，通過資格審查後以其審核通

 過之身分及登記之志願序參與抽籤。

 4、若基本資料不符，且未於補件期間內完成修正，將無法通過註冊，系統將會刪除

 其幼兒登記資格。

 (四)資格審查及補件：

 1、第一輪資格審查：114年3月24日(一)上午9時起至3月26日(三)下午4時止，上

 傳證明文件如有缺漏者，系統平臺將以簡訊通知補件，請家長或監護人接獲通

 知後，至遲應於3月26日(三)下午4時前上傳至網站完成補件，逾期不予受理。

 2、第二輪資格審查：114年4月23日(三)上午9時起至4月25日(五)下午4時止，上

 傳證明文件如有缺漏者，系統平臺將以簡訊通知補件，請家長或監護人接獲通

 知後，至遲應於4月25日(五)下午4時前上傳至網站完成補件，逾期不予受理。

 3、如幼生相關優先資格查驗不符情形者，或逾期未完成補件者，視同放棄優先入

 園資格，系統將自動列為一般生入園資格受理；另此階段不受理志願更動作業

 業。

 (五)抽籤時間及錄取結果：

 1、第一輪時間114年3月27日(四)上午10時由臺東縣政府教育處採線上直播公開抽

 籤。

 2、第二輪時間114年4月28日(一)上午10時由臺東縣政府教育處採錄影公開抽籤存

 證，並邀請政風單位列席。

 3、抽籤完竣後，招生系統將以簡訊通知家長或監護人結果，錄取結果統一於當日

 下午4時後於幼兒園招生平臺公開線上查詢。

 (六)報到內容：

 1、報到時間：

 (1)第一輪114年4月8日(二)起至114年4月11日(五)。

 (2)第二輪114年4月29日(二)起至114年4月30日(三)。

 2、報到方式：

 (1)每生以向一園報到為限。

 (2)家長或監護人得於上述報到期間內，登入招生平臺調整異動報到意願，惟報

 到時間截止後，則不開放更動。

 (3)倘經其他園所(如準公共幼兒園)通知有備取報到就讀，須放棄原報到之園所，

 應親自(得以委託書代理)到被通知備取之園所，簽具 「放棄報到切結書」完

 成放棄證明，始可辦理新園所報到。

 (七)其他階段提醒事項：

 1、登記報名及補件皆以簡訊通知，請家長或監護人務必填寫正確手機號碼，並留

 意手機(家用電話)及相關設定，避免錯過重要資訊及提醒。

 2、雙(多)胞胎籤卡由家長或監護人自行決定採「合併一籤」或「個別一籤」，合

 併一籤者，抽中者全數錄取，未抽中者全無；個別一籤者，抽中之幼兒錄取，

 未抽中者無；若抽中最後一個缺額者，雙(多)胞胎之其他幼兒得列入後補名單

 第一順位。

 3、二輪線上招生登記入園結束後，因故仍有缺額之幼兒園，由各幼兒園自行辦理

 實體紙本招生登記。

**肆、其他行政工作事項**

 一、各校(園)應組成招生工作小組，進行資格審核、缺額填報、回應登記報名家長相關

 疑問、協助需要協助之家長進行報名登記相關事宜。

 二、幼兒園招生作業應依本簡章內容辦理，並將簡章上傳至幼兒園招生平臺各園服務資

 訊，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條文，如涉及幼兒個人資料部分，工作人員應負有保密義

 務。

**114學年度臺東縣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招生放棄報到切結書**

附件1

|  |
| --- |
| □家長/監護人□委託人本人 幼兒 ( 年 月 日)**□2足歲****□3足歲****□4足歲****□5足歲**年滿 擬放棄 幼兒園報到資格，幼兒園戳章  並確定至 幼兒園報到。本人同意上述事項，絕無異議，特此切結為憑。 |
| 家長/監護人/委託人簽章 |  | 連絡電話 |  |
| 填表日期  |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第一聯 幼兒園留存

……………………………裁…………………切………………線……………………………………

**114學年度臺東縣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招生放棄報到切結書**

|  |
| --- |
| □家長/監護人□委託人本人 幼兒 ( 年 月 日)**□2足歲****□3足歲****□4足歲****□5足歲**年滿 擬放棄 幼兒園報到資格，幼兒園戳章  並確定至 幼兒園報到。本人同意上述事項，絕無異議，特此切結為憑。 |
| 家長/監護人/委託人簽章 |  | 連絡電話 |  |
| 填表日期  |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第二聯 家長留存